

南

郵

郵

郵

郵

郵

郵

第四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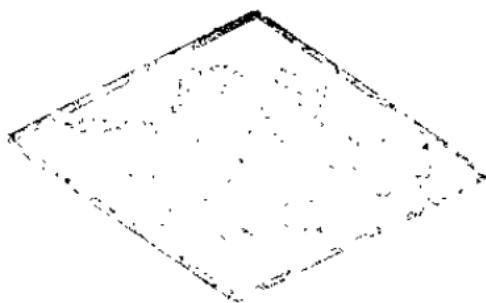
漢桂

云編

4/t/97/20

南郑县文史资料

第四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陕西省南郑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一九八七年九月

封面题字：陈竹明

封面设计：苟允明

南郑县文史资料（第四辑）

编 辑：政协南郑县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印 刷：汉中市印刷厂

酌收工本费1.10元

政协南郑县第三届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成员名单

分管副主席：田增祥

主任：毛云峰

委员：冯仲骅 朱林枫

孟学范 孙伯和

高文新 吴廷有

《南郑县文史资料》第四辑

审定：田增祥

编审：毛云峰

搜集整理：孟学范

责任编辑校：高文新

目 录

南郑风情民俗概述 (1)

交
往
礼
节

礼貌称呼 (4)

作客礼俗 (10)

生日祝寿 (14)

生子贺喜 (17)

生
活
习
俗

衣着服饰 (22)

食欲偏爱 (24)

住房习俗 (33)

行路趣闻 (39)

谈婚相亲 订婚 “插花”	(44)
“盏歌”迎新娘	(52)
“摆礼”迎新郎	(55)
嫁儿与招婿	(58)
迎亲礼 离娘酒 哭嫁	(60)
喜事“唱礼” 办花堂	(68)
“亮箱”和“认亲礼”	(72)
奇特的嫁妆——腌菜	(74)
闹房酒 “铺红”	(77)
“傅汤”与“启帚”	(82)
回门吃“四喜汤圆”	(84)

葬礼仪式	(86)
别致的葬礼	(96)
开丧场 陪祭	(97)
守灵 送灵 出殡	(102)

劳动风情

- 巴山歌声 锣鼓草 (111)
守 号 狩 猎 (119)
“背二哥”与 “报路歌” (122)

南郑县风情民俗概述

南郑，地域辽阔，富饶秀丽，人口众多，历史悠久。历代相沿积久而成的风尚、习俗，内容纷繁，形式独特，具有浓厚的乡土气息。它是一定社会政治、经济、文化、人情风貌的展现，是南郑人民审美观念、道德情操、精神境界与思想意识的结晶，也是全县各族人民在长期的生活征途中创途、享用并传承的文化宝库之一。

南郑县位于汉中盆地西南，北临滔滔汉水，南踞巍巍巴山，自然景色绚丽多彩。既有田园之美，又有山水之胜；常年有不谢之花草，四季有谷黍飘香；出稀有的珍禽、异兽，产名贵的药材、山珍。素称“鱼米之乡”。优越的环境为人类和生物提供了生息繁衍的良好场所。

据考古研究：距今百万年前原始人类就生活于县内梁山地区。从先民留下的旧石器、新石器时代的珍贵遗物看，他们创造的远古文化

已很发达。据史书云，南郑在历史上向为陕南重镇。称它“前控六路之师，后据两川之粟，左通荆襄之财，右出秦陇之马，号令中原，必基于此”。周、秦时期，南郑是秦、蜀、楚争战重地，后为西汉开国之基，历为州、郡、府、道附郭首县及治署所在地，久为汉中政治、军事、经济、文化中心。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由于历代战乱、人口迁徙和自然灾害相续，县内人口变迁、氏族源流纷繁。从古至今，秦、楚、汉、蜀文化融汇交流，东、南、西、北四方人民频繁交往，在经济、文化、语言和生活习惯方西交互影响，互相促进，伴随着社会形态的转变、发展，形成了具有民族的、地域的和时代特点的习俗和风貌。所以，县内某些风俗和邻省相似，如语言像“楚音”、“川语”，某些服饰又与云（南）、贵（州）人民相仿。但仔细研究：人情交往、生活习惯、婚嫁、丧葬、耕作劳动诸方面，虽有秦楚文化色彩和巴蜀民情风韵，但它既不姓“秦”，也不姓“楚”；却是本地人民在劳动、生活的长期斗争中逐渐形成的，具有历史遗风。

和浓厚的地方色彩的独特风俗。

南郑人民，勤劳、厚道、善良、勇敢、生活习惯丰富多彩，文明而有特色。如婚俗、葬礼都比较独特、简便、隆重、热烈、省钱省事，礼貌文明，有许多传统的风俗，还具有积极的现实意义。至今广为流传。人常说：“十里风土不一”。就今县境而言，平川、丘陵和巴山深处各乡村镇的风俗也不尽相同，良莠并存，互有差异，各具有特色。现将主要的和较为普遍存在的生活习俗、交往礼节、婚嫁喜庆、丧葬礼俗、劳动风情等等风情民俗记述于后，为了解南郑、建设南郑，尽点锦薄之力。

当然，这些记述，不过是南郑人民生活中的“沧海一粟”，只能算“抛砖引玉”！

政协南郑县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交 往 礼 节

南郑不但是山川秀美、气候温和、物产丰富的“小天府”，而且是文明、礼仪之邦。人民之间交往，向来讲究礼节，有许多尊老爱幼的传统风俗、趣事耐人寻味……

礼貌称呼

南郑人民相互交往，很注意礼貌待人，尊老爱幼。人们看相貌称呼人的习惯相传已久，家长教育孩子，从小就要学会称呼人，不然就会落个“失教”之过，受到众人鄙视。

旧时，留长须的人多（也有规矩，后有记述），人们相互称呼要看胡须（家族、亲属例外），只要对方留着长胡须，就要称“老先生”、“老太太”、“老大爷”；没留胡须的人，那怕你年岁再大，便被称为“先生”、

“大权”、“老哥”。没留胡须的中、老年人，在称呼青少年时，要称“小先生”、“小兄弟”；称青年姑娘为“小大姐”、“妹子”；称已婚青年妇女为“大嫂”、“表嫂”。留胡须的人，方可称“大侄”、“表侄”、“么姑娘”、“侄媳”等。那时，晚辈见长辈时，称呼之后还要跪拜叩头请安（后改为鞠躬敬礼），并让老者、客人、妇女先坐、先行。如今，留胡须的人虽不多了，但乡间人尤其是山里人，看胡须称呼人的风俗仍很流行。

现在，城镇和平川乡间人，虽不看胡须称“先生”了，仍然要看对方相貌、时装衣着、风度行为来揣度老幼、职业、身份等，衡量是自己的长辈还是晚辈，以确定适宜的尊称。一般地说，对年长的男性，就称为“老太爷”、“老领导”、“老师傅”、“老权”、“老同志”；对年长的妇女，要称“老大婆”、“婶婶”、“姨姨”。看年岁和自己相当的男性，就称“同志”、“老乡”、“老哥”；称妇女为“大姐”、“大嫂”。称青少年为“小同志”、“小兄弟”、“小妹妹”。儿童称为

“小朋友”、“小宝宝”……总之，对己要视小不称大，对人要尊称不失礼。

这里的人们，向来喜欢尊老爱幼的称呼，以礼相称就会乐于共事，帮你解难排忧，并受到夸奖赞扬；对于不分老幼，乱叫胡称者很反感，甚至会立即“冲”着你说：“鬼儿子，没大没小，少调失教……”再也不理睬。对于那种吹拍拉扯、阿谀奉承、谄媚“拍马屁”的恶习，更十分厌恶。恭请称呼失慎者足戒。

留须和留发

这里人们对留胡须有很多规矩，有“两不留和一必留”之讲究。一是二老在堂者不能留须，认为：有父亲和母亲在世，无论作儿子的年岁有多大，职位有多么高，在父母面前都是“孩子”，留胡须就意味着“老”，儿子在父母跟前是绝对不能称“老”的；二是父母新故，儿子在“守服”期间不能留须，在此期间，当儿子的是在沉痛地思念亡亲，忏悔父母在世时自己有那些“不孝”的过失，不能给人有“一反常态”和“忘却亡亲”之感。一个必

留须，则是见到第三代人（即有了孙子）之后，作爷爷的人就要留须，以示庄重。并且在家要处处作表率，说话、做事都要像个长者的样子。

“留发”，又是另一种尊敬父母的表示。旧时，这里的男子喜欢剃光头；但在父或母亡故后的“百天”内，不许剃光头，必须在后脑部留一小撮头发，以示对亡亲的怀念。此“发”，群众称为“孝发”，又叫“小守服”。

爷孙没大小

南郑人爽朗、大方，说话幽默、风趣。男女老幼都喜欢开玩笑，说笑话。这里的公、媳之间，“规矩”很严格，那怕是叔公或侄媳，彼此都不能开玩笑，说笑话。父子、叔侄之间，说话办事，都很严肃、庄重，长幼分明，不能随便。更不许有不礼貌和不“守规”的语言、行动。但爷爷和孙媳、侄孙媳之间，却很随便，可以互相逗趣、打闹、说笑，无拘束，无忌讳。故而群众中有“爷孙没大小”之说。群众认为，当爷爷逗孙媳说笑话，是对孙媳的

爱抚和喜欢。孙媳开爷爷的玩笑，是对爷爷的亲敬。有时，因当爷爷的说了某孙媳的俏皮话，惹得几个孙媳（包括侄孙媳），可以在人多广众的地方作弄、取笑，甚至动手对爷爷进行报复——拔胡子、抹花脸、掏腰包请客等。从而逗得众人欢笑，直到当爷爷的向孙媳们讨饶、陪情为止。这种风俗，在各地农村都很流行，平川尤甚。无论在劳动的田地里休息，还是在新婚的洞房里“闹房”，处处都可见到。

龙凤头敬老

尊敬老人，是南郑人的传统美德。在宴会上，首先请年长者入上席就坐后晚辈才入席。开瓶第一杯酒先给老者斟酒，吃菜也先请老者开菜（先动）。如“金鸡”、“全鱼”上桌，老者不动筷子，谁也不许动。并且，这鱼头（称龙头）、鸡头（称凤头），必须让老者（或

族中辈份高的)享用。人们认为，头为首，是鱼、鸡的精华所在，可益寿延年，让老人吃最好。鸡翅和爪，却要让给年岁最小的人吃，有“愿年轻人飞黄腾达”之意。你若乱吃，会遭同席人的斜视，或笑你不懂礼。



作客礼俗

登门是客

乡里人好客，特别是走进巴山的人，都会被山里人的热情、厚道、爽快的行动和明朗的性格所感动。“登门是客”这个口头语，就是南郑人的传统美德。

凡过路人要歇脚，无论你走进谁家的门，都会受到主人一把“旱烟叶”和一碗“酽茶”的热情招待。若是赶上吃饭时候，主人是绝对不会让你空若肚子走的。一般的情况下，主人都会在火塘的“吊锅”里煮一块腊肉招待你。要是得到主人的好感，还会把腌麂子腿、野猪肫、兔子、山鸡之类的山珍野味给你端上来。你若不好意思吃，主人就认为你辜负了他的情意。

在平川一带，无论走到谁家，男主人招呼你坐下，递烟、倒茶之后，会向女主人（或是女主人向儿媳、女儿）说：“快烧喝的